

## 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于2007年6月21日（星期四）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2007年6月27日下午14时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董事谢俊元先生、独立董事吴远女士因其他公务安排无法到现场参会，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由董事长张近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草案）；

该议案需提交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草案）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经营范围增加“道路货物运输，其他仓储（商业流通仓库、货场）”项目。另经公司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变更部分经营范围，现由于相关部门批准的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与原拟变更部分文字描述不同，需要对经营范围做相关修改。

综上，增项、修改后的经营范围具体内容如下：

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办公设备、通讯产品（卫星地面接收设施除外）及配件的连锁销售和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系统集成；互联网信息服务（按

许可证规定的范围经营)；百货、自行车、电动助力车、摩托车、汽车(小轿车除外)的连锁销售；实业投资、场地租赁；柜台出租；国内商品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人才培养；商务代理(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音像制品的直营连锁经营；道路货物运输、其他仓储(商业流通仓库、货场)。以下经营范围限指定地分支机构经营：电子出版物、国内版图书、报刊零售。

因增加“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范围需报相关部门审批，上述经营范围具体以审批结果、工商核准为准。

若相关部门批准、工商核准的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与上述变更部分文字描述不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此相关的经营范围变更、公司《章程》修改事宜。

该议案需提交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该议案需提交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本届董事会提名以下9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张近东先生、孙为民先生、孟祥胜先生、金明先生、任峻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李东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外部董事候选人，沈坤荣先生、孙剑平先生、戴新民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次参会的9名董事对以上候选人按名单进行了逐个审议，其中每位候选人都获得了全部9票同意票。本次决议通过的董事候选人名单需提交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向第二届董事会各位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

第三届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见附件。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第三届董

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设立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具体人员名单如下：

1、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沈坤荣；

委 员：孙为民、孟祥胜、戴新民、孙剑平；

2、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孙剑平；

委 员：孙为民、孟祥胜、沈坤荣、戴新民；

3、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戴新民；

委 员：金 明、任 峻、沈坤荣、孙剑平。

该议案需提交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外部董事津贴的议案》；

同意公司自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之日起，将外部董事津贴调整为每年 5 万元（含税）人民币。

该议案需提交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召开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通知详见公司2007-040号公告。

特此公告。

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6月28日

附件：

### 第三届董事候选人简介

**张近东先生：**中国国籍，1963 年出生，汉族，本科学历。张近东先生曾任江苏苏宁交家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常委、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全国委员会委员。张近东先生持有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9.69%的股份，同时持有江苏苏宁电器有限公司 28.00%的股份（江苏苏宁电器有限公司持有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5.46%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张近东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孙为民先生：**中国国籍，1963 年出生，汉族，硕士学历。孙为民先生曾在南京理工大学执教，曾任苏宁交家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裁、中国连锁经营协会副会长，南京交家电协会理事长、北京苏宁电器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陕西苏宁电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代表、深圳市苏宁电器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孙为民先生持有江苏苏宁电器有限公司 18%的股份。孙为民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未在除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至今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孟祥胜先生：**中国国籍，1972 年出生，汉族，本科学历。孟祥胜先生曾任海尔药业浙江市场部经理、南京东方置业管理咨询顾问公司管理顾问，现任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裁。孟祥胜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至今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金明先生：**中国国籍，1971年出生，汉族，本科学历，曾任苏宁交家电（集团）有限公司营销管理中心总监，现任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裁。金明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未在除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金明先生持有公司1.86%的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任峻先生：**中国国籍，1977年出生，汉族，本科学历，现任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任峻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至今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李东先生：**中国国籍，1961年出生，汉族，研究生学历，曾任金陵石化公司工程师，现任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李东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李东先生自2006年12月起担任常州牛塘化工厂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除此之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至今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沈坤荣先生：**中国国籍，1963年出生，汉族，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社科院博士后，南京大学经济系教授、博导，美国斯坦福大学高级研究学者，现任南京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导，兼任江苏交通经济研究会会长。沈坤荣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沈坤荣先生自2005年10月起担任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除此之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至今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孙剑平先生：**中国国籍，1953 年出生，汉族，研究生学历，曾任南京理工大学经济学系主任、人文学院副院长，现任南京理工大学人力资源管理研究中心主任。孙剑平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至今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戴新民先生：**中国国籍，1962 年出生，汉族，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安徽工业大学管理学院教师，现任南京理工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系主任。戴新民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戴新民先生自 2004 年 9 月起担任安徽科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除此之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至今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